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丰台区平原造林养护项目（市级）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和义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和义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44397	50.244397	50.2443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244397	50.244397	50.24439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辖区生态林健康发展，按照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做好标准养护，保障 2025 年养护工作，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居住环境。				为保障辖区生态林健康发展，按照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做好标准养护，保障 2025 年养护工作，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	30		
		时效指标			15	14	支出进度较慢；建议制定计划加快支出进度。	
		质量指标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8	效益指标量化不足；建议根据项目实际细化量化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7		